

新增招標公告成功

列印時間：109/06/22 16:08

#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09/06/23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3.20	
	機關名稱	經濟部水利署	
	單位名稱	河川勘測隊(台南分隊)	
	機關地址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絡人	胡修華	
	聯絡電話	(06)2543172	
	傳真號碼	(06)2547066	
	電子郵件信箱	A690050@msl.wra.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A109009	
	標案名稱	全測站電子測距經緯儀6套採購	
	標的分類	財物類 482 - 做為測量、檢查、航行及其他目的用之儀器和裝置，除光學儀器；工業程序控制設備；上述各項之零件及附件	
	財物採購性質	買受,定製	
	採購金額	2,800,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80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b>64</b> 條之 <b>2</b> 辦理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9/06/23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b>104</b> 條或 <b>105</b>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b>10</b> 條或第 <b>4</b> 條之 <b>1</b>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b>106</b> 條第 <b>1</b> 項第 <b>1</b> 款辦理	否	
領投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開標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免費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09/07/08 09:00
	開標時間	109/07/08 10:00
開標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140000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b>99</b> 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決標次日起70個日曆天止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b>11</b> 條之 <b>1</b> ，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財物類財物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9.01.15」 是
廠商資格摘要	<p>1.廠商須為公司或行號，且其營業登記或設立項目應具有CC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業或CE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或F1批發業或F2零售業或F3綜合零售業或F4國際貿易業項目之一者，證明文件若為影本應清晰可辨。</p> <p>2.納稅證明，其所屬營業稅繳稅證明者，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代之。</p> <p>3.投標廠商需提出儀器之原廠型錄(須與原廠官方網站下載者相</p>	

	<p>同，並將網址註明於型錄上)，以色筆清楚標示及註明機型、規格及本署規格需求表編號，以利審核，並將其翻譯為中文以作為審標之依據（不含配件）；型錄內容提及之規格功能或說明等資料不足或欠缺時（比招標規格規定需求少），請廠商自行於型錄中註明提供不足或欠缺之規格功能（如操作手冊或擷取儀器實機螢幕畫面或照/圖片），並加蓋公司（行號）、負責人之印章（與廠商聲明書內相符之印文）以資證明負責，若未註明者，經審查結果與招標規範不符時，視為不合格廠商。 (未完，尚有第4.5點，***詳附加說明欄)</p>
<p>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p>	<p>否</p>
<p>附加說明</p>	<p>4.以上各項文件須一次附於所投標封內（其中未檢附型錄者視同資格不符），開標時不得要求增加或修改上開證明文件內容。 5. 廠商所提之資格文件影本，本機關於必要時得通知廠商限期提出正本供查驗，查驗結果如與正本不符，係偽造或變造者，依採購法第50條規定辦理。</p> <p>[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免費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 1.自領書表者：於辦公時間內至臺中辦公區秘書室領取。 2.郵領：請自行估計郵遞時間並附回件大信封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貼足回郵向本署臺中辦公區秘書室郵領（臺中市黎明路二段501號，經濟部水利署秘書室） 3.電子領標。 [其他]： （1）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台中郵政第47支局7號信箱或電話04-22501578 （2）受理廠商疑義、異議之機關名稱及電話：經濟部水利署秘書室（電話02-37073131或04-22501480 （3）採購稽核小組其名稱、電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其電話02-87897500 （4）法務部調查局及機關所在地之調查站檢舉電話與信箱：法務調查局：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或電話（02）29188888，台中市調查站：台中郵政60000號信箱或電話（04）23278888。 （5）本案因天災或事變等不可抗力因素，因而停止辦公致無法如期開標時，順延至上班日辦理開標。</p>
<p>是否刊登英文公告</p>	<p>否</p>
<p>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p>	<p><b>疑義、異議受理單位</b> 經濟部水利署</p> <hr/> <p><b>申訴受理單位</b>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p> <hr/> <p><b>檢舉受理單位</b> 部會署-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電話：</p>

	<p>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臺中市調查處（地址：403臺中市西區英才路525號;臺中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4-2303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新增時間	109/06/22 16:09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